

证券代码：833781

证券简称：瑞奇工程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成都瑞奇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2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唐联生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已于2020年5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成都瑞奇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关于股东大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2,677,991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28%。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激励和稳定对公司未来发展有核心作用的公司员工，经成都瑞奇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李艳、陈竞、薛林泉、李朝霞、李善富、彭尧、肖仕伟、王彭，共计 8 名员工为公司新增核心员工。

2. 议案表决情况：

同意股数 5,296,48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参会股东中唐联生、陈立伟、江伟、刘素华、王海燕、曾健、吴继新、张力、邓勇与提名核心员工李艳、陈竞、薛林泉、李朝霞、李善富存在一致行动关联关系，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二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成都瑞奇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0-068）。

2. 议案表决情况：

同意股数 5,296,48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参会股东中唐联生、陈立伟、江伟、刘素华、王海燕、曾健、吴继新、张力、邓勇与本次参与认购者李艳、陈竞、薛林泉、李朝霞、李善富存在一致行动关联关系，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参与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对象已与公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书》。本合同在本次定向发行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无异议函后生效。

2. 议案表决情况：

同意股数 5,296,48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参会股东中唐联生、陈立伟、江伟、刘素华、王海燕、曾健、吴继新、张力、邓勇与本次参与认购者李艳、陈竞、薛林泉、李朝霞、李善富存在一致行动关联关系，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就本次定向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公司将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 议案表决情况：

同意股数 62,677,99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要求，拟修订《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等相应条款。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

《成都瑞奇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70）。

2. 议案表决情况：

同意股数 62,677,99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成都瑞奇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为办理成都瑞奇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工作的需要，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本次授权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12 个月。

2. 议案表决情况：

同意股数 62,677,99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备查文件目录

《成都瑞奇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成都瑞奇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7 日